

证券简称：汇隆新材

证券代码：831444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介绍

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燕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与会监事按照客观、公正、严谨的原则，经认真审议、依法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经公司监事会及相关股东推荐，并对相关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核，同意提名曹法洪（连任）、王莉敏（连任）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如下：

曹法洪，男，1971 年 9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高中学历，1987 年至 1993 年于禹越砖瓦厂工作；于 1994 年至

2001 年任坝里喷料厂车间主任；2002 年至 2004 年于桐乡灯具厂工作；2004 年至 2005 年经商；于 2005 年至 2014 年任汇隆有限保全主管；2014 年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担任公司监事。

王莉敏，男，1984 年 10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初中学历，于 2000 年 8 月至 2000 年 10 月于浙江万通气门嘴有限公司工作；2000 年 11 月至 2001 年 8 月从事丝绸销售工作；2001 年 9 月至 2002 年 10 月在杭州余杭区临平小商品市场任服装店店长；2002 年 11 月至 2014 年任汇隆有限销售部经理；2014 年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监事。

上述监事候选人尚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工作，在股东大会选举工作完成之前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依法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。

此议案需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8 月 3 日